

另存新檔

友善列印

分享至

## 約僱職務代理人

- > 徵才機關：花蓮縣鳳林鎮公所
- > 人員區分：約僱人員
- > 官職等：約僱5等280薪點，月薪新臺幣36,932元。
- > 職系：土木工程
- > 名額：1
- > 工作地點：97-花蓮縣
- > 有效期間：111/07/28~111/08/05
- > 資格條件：
  - (一) 國內外專科以上學校畢業者。
  - (二) 高中畢業，並具有與擬任工作性質相當之經驗者。
  - (三) 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8條不得任用情事之一者。
- > 工作項目：

辦理土木工程等相關業務及其他交辦事項。
- > 工作地址：

花蓮縣鳳林鎮公所(花蓮縣鳳林鎮光華路124號)

[電子地圖](#)
- > 聯絡E-Mail：n0988629579@gmail.com

> 聯絡方式：

(一) 請檢具公務人員簡式履歷表、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、最高學歷證件、相關工作經驗佐證資料、身心障礙證明或原住民族身分證明(無則免附)等相關文件影本，於111年8月5日前以本系統應徵或掛號寄達或送至花蓮縣鳳林鎮光華路124號，花蓮縣鳳林鎮公所人事室收(信封請註明「應徵職務代理人」)。

(二) 本所以書面審查為原則，如有需要另行電話通知面試日期，資格不符及未經錄用者，恕不另行通知，如需返還書面應徵資料，請附回郵信封。

(三) 聯絡電話：03-8760513人事室。

> 職缺類別：

不須具公務人員任用資格職缺

> 履歷調閱資料：

個人全部資料

學歷

經歷

語言能力

照片

> 職缺相關附件：

\* 請注意：本職缺啟用應徵人員調閱履歷功能，應徵者需同意開放履歷給徵才機關調閱

我要應徵



不須具公務人員任用資格應徵作業說明

---

所有電子報的內容均由各機關自行審核後公布本網站，若對徵才內容有疑問請逕洽該徵才機關。

[回上一頁](#)